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35

問題編號

1190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　　分目：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中，2006/07 年預算較 2005/06 年修訂預算，增加超過 1,200 萬元，增加的原因爲何?請提供有關項目分項的詳情，對開支預算及人手編制有何影響?

提問人：張學明議員

答覆： 與 2005-06 年度的修訂預算相比，2006-07 年度預算中的“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”將增加 12,458,000 元。這項預算的分項細節表載列如下：

項目	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	2006-07 預算 $'000	2005-06 修訂預算 $'000	兩項預算之間的增加/(減少) $'000
(1)	緊急及勘測工程	500	500	-
(2)	僱用臨時人員	3,721	3,991	(270)
(3)	外判及顧問服務	74,458	61,730	12,728
	總計：(1)+(2)+(3)	78,679	66,221	12,458

預算有所增加，主要是由於在 2006 年外判予顧問公司的工作有所增加所致，當中包括爲進行大規模清拆違例建築物行動的樓宇視察工作、爲遏止新建違例建築物的巡查工作、樓宇破損的勘測工作，以及在與食物環境衞生署成立及擴展至全港的聯合辦事處計劃之下，就處理市民投訴滲水所進行的勘測工作。當局在 2006-07 年度的預算中已預留款項支付所增加的開支。

常額編制的員工數目不會有任何變動，但聘請合約僱員的數目或會輕微增加。

簽署：	
姓名：	張孝威
職銜：	屋宇署署長
日期：	10.3.2006